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中國大地集團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8)

聯合公告

(1) 金利豐證券

為及代表要約人

終止關於收購民生國際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
(要約人已擁有或將予收購之股份除外)

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2)要約結果；

(3)要約結算；及

(4)公眾持股量

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金利豐財務顧問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洛爾達有限公司

要約截止

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公佈，要約於2018年11月5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截止，且並無獲要約人修改或延長。

要約結果

於2018年11月5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要約接納的截止時間及日期)，已接獲的有效接納涉及要約項下合共364,528,096股要約股份，約佔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19.12%。

要約結算

有關要約項下所交出要約股份的應付現金代價(扣除賣方從價印花稅)之匯款已經或將會(視乎情況而定)盡快但無論如何於過戶登記處接獲在使有關接納根據收購守則屬完整及有效方面所需所有有關文件當日後七(7)個營業日內以平郵方式寄發予該等已接納要約的股東，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股份之公眾持股量

緊隨要約截止後及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視乎完成過戶其根據要約收購的要約股份予要約人而定(已就此接獲有效接納)，744,486,611股股份(約佔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39.06%)由公眾(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因此，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繼續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茲提述(i)中國大地集團有限公司(「**要約人**」)與民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就要約聯合發佈日期為2018年10月11日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及(ii)要約人與本公司就要約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而聯合發佈日期為2018年10月22日的聯合公告。除非另有所示，本聯合公告所採用詞彙應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要約截止

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公佈，要約於2018年11月5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截止，且並無獲要約人修改或延長。

要約結果

於2018年11月5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要約接納的截止時間及日期)，已接獲的有效接納涉及要約項下合共364,528,096股要約股份，約佔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19.12%。

要約結算

有關要約項下所交出要約股份的應付現金代價(扣除賣方從價印花稅)之匯款已經或將會(視乎情況而定)盡快但無論如何於過戶登記處接獲在使有關接納根據收購守則屬完整及有效方面所需所有有關文件當日後七(7)個營業日內以平郵方式寄發予該等已接納要約的股東，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緊隨完成後及於要約期開始前，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包括梁先生)於合共797,157,14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380,555,108股股份乃是要約人根據買賣協議收購的待售股份)，約佔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1.82%。於2018年10月22日，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

經計及要約項下涉及364,528,096股要約股份的有效接納(視乎完成過戶其根據要約收購的要約股份予要約人而定)，緊隨要約截止後，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1,161,685,24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約佔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60.9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i)於緊接要約期開始前均無持有、控制或支配任何股份及股份權利；及(ii)於要約期均無收購或同意收購任何股份或股份權利。另外，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要約期均無借入或借出本公司的任何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注釋4)。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以下時間的股權架構：(i)緊隨完成後及於要約期開始前；及(ii)緊隨要約截止後(假設已完成過戶要約人根據要約收購的要約股份予要約人)及於本聯合公告日期：

股權架構

	(i)緊隨完成後及於要約期開始前		(ii)緊隨要約截止後 (假設已完成過戶要約人根據要約 收購的要約股份予要約人)及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	
	股份數目	概約% (附註1)	股份數目	概約% (附註1)
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要約人	795,357,149	41.73	1,159,885,245	60.85
梁先生 (附註2)	<u>1,800,000</u>	<u>0.09</u>	<u>1,800,000</u>	<u>0.09</u>
小計	797,157,149	41.82	1,161,685,245	60.94
其他股東	<u>1,109,014,707</u>	<u>58.18</u>	<u>744,486,611</u>	<u>39.06</u>
總計	<u>1,906,171,856</u>	<u>100.00</u>	<u>1,906,171,856</u>	<u>100.00</u>

附註：

1. 相關百分比可能因湊整數位而有誤差(如有)。因此，所示若干金額的總額數字未必是有關金額的算術之和。
2. 梁先生因其於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而視作與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

股份之公眾持股量

緊隨要約截止後及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視乎完成過戶其根據要約收購的要約股份予要約人而定(已就此接獲有效接納)，744,486,611股股份(約佔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39.06%)由公眾(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因此，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繼續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為及代表
中國大地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胡興榮

承董事會命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曉海

香港，2018年11月5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的唯一董事為胡興榮先生。

要約人的唯一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董事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胡興榮先生(主席)、鄭嘉淇小姐、黃曉海先生、梁奕曦先生及袁輝霞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學廉先生、李成法先生及黃德銓先生。

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要約人之唯一董事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